

证券代码：400072

证券简称：众和3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命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7月4日，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和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阳海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提名阳海碧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命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董事余懿航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城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推荐，董事会提名阳海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事履历

阳海碧，女，1977年10月生，硕士学历。历任飞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、复华控股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等职。现任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副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良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4日